

## B2) 申请以商务访问或短期职业培训为目的的签证所需证明文件

- 申请人偿付能力证明

最近 3 个月的银行对账单， 无需存款证明

1. 如果公司支付旅行及生活费用，需提供公司的偿付能力证明；或
2. 如果申请人自担费用，需提供申请人个人偿付能力证明

### 员工偿付能力证明

- 加盖公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
- 由雇主出具的证明信(英文件，或者中文件附上英文翻译) ，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， 签字， 并明确日期及如下信息：
  - 任职公司的地址、电话和传真号码；
  - 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；
  - 申请人姓名、职务、收入和工作年限；
  - 准假证明。

- 公司的营业执照和雇主证明信原件

- 盖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
-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， 签字， 并须包含如下信息：
- 任职公司的详细地址和联系人；
  - 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；
  - 申请人姓名、职务、收入和工作年限；
  - 访问目的：
    - 公司为申请人保留职位的证明；
    - 支付旅行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。

- 活动或培训主办方的邀请函原件

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，签字，并须包含如下信息：

- 任职公司的详细地址和联系人；
- 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；
- 访问的目的和持续时间；
- 详细日程；
- 支付旅行和生活费用的单位或个人；
- 主办方是否为确保申请人按规定返回中国提供保证金；
- 如果适用，提供商会注册证明。

• 工作许可（如适用）

以下情况需要工作许可：

- 在职工作培训；
- 在成员国境内为任职公司工作。

免责声明

请注意领事处可以在判定个人情况，在审查签证申请时，可要求个人提供以上没有提及的其他补充材料。申请人被通知补充这些材料并不表示其签证就能够确保自动颁发。